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项目 吴川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 已由 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 以 吴发改投（2023）5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除申请债券资金外，其他由地方政府财政统筹安排，招标人为 吴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招标代理机构为 湛江市志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工程检测 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吴川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工程检测检验服务招标

2.1.2 建设地点：吴川市城区范围内

2.1.3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对中心市场片区、机电市场片区、长寿市场片区、梅菪头市场片区、义学市场片区共5个片区的老旧小区约31栋楼房、20条小区周边道路进行改造，统一沿街商铺招牌；修缮小区物业建筑主体；改造公共空间；改建小区排污排水系统；增建电动车停车棚、创文宣传设施、消防设施，垃圾收集设施、公厕；拆除违建；整治空调排水、“五线”；安装电动车充电插座约200个；增设停车位约1150个等，建筑面积约44705平方米；开展鹧哥寨污水截流、鉴江西侧道路改造、沿江路六角亭改造。

2.1.4 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概算 20000 万元，其中建安费 17707.85 万元，其他费用 1406.75 万元（含土地征用及迁移补偿费 100 万元），预备费 885.40 万元。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

2.2.2 服务范围：吴川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第一期），位于广东湛江。主要服务内容：做好本项目的市政工程检测（管道基础检测、市政工程检测）、建筑工程检测（地基基础检测、建筑结构检测、工程材料检测、建筑电气检测、建筑物沉降观测），不包含施工方需要自行检验检测的项目。

2.2.3 服务期限：从投标人进场至所有服务项目完成为止，实际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工程取得竣工验收证书之日止。服务周期必须满足实际施工要求，实际进场日期以招标人通知时间为准。

2.2.4 招标控制价：1129835.80 元。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1）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测范围覆盖：①地基基础工程检测、②主体结构工程现场检测、③材料见证取样检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2）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认证证书）（认证范围覆盖：①地基与基础、②主体结构检测、③材料见证取样检测）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如 CMA 计量认证证书中的认证项目与上述名称不同，但表达的意思一致也视为满足该项条件。建议投标人在 CMA 计量认证证书复印件中用方框标志上述认证范围）。

3.3 其他要求：

3.3.1 投标人已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3.2 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查询记录。将查询记录截屏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本项目须制作纸质版投标文件。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4.1 本次招标实行网上投标登记，凡有意参加投标且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登记时间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投标登记，投标人自行完成投标登记后可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网上投标登记时间：2023年 月 日 时 分至2023年 月 日 时 分

4.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无企业信息登记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企业信息登记的办理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施工类企业信息登记办事指南

(<http://ggzy.gz.gov.cn/qyxxdl/508420.jhtml>)。

4.3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北京时间，下同)。

4.4 答疑提问截止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提问为匿名方式，通过邮箱提出，邮箱地址：zj3311900@163.com。

4.5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发布答疑时间(如有)：2023年__月__日。统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内容在网站发布后将视作已告知所有投标人)。

4.6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投标人应于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__号开标室(具体时间及地点安排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

4.7 投标文件(纸质版)递交地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__号开标室。

4.8 开标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

4.9 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__号开标室。

4.10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4.11 请各潜在投标人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最新规定(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排相关人员到场办理投标事宜。

5.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项目有关资料。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公告内容和时间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为准。招标人的澄清(答疑)、补充、修改等文件一律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

7.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和第六十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或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吴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5607633。（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消失。

8.本招标公告未尽事宜，执行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吴川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联 系 人：张驰

电 话：13590061968

招标代理：湛江市志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黄琼

电 话：18022673831

电子邮箱：zj3311900@163.com

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